

## 遭调岗未去新岗位算旷工吗

问诊台

据《工人日报》报道，公司单方面提出对员工调岗并相应降低了薪资，员工拒绝去新岗位报到，能否认定为旷工？近日，新疆的刘女士就遇到了这样的麻烦事，她因拒绝调岗而被认定为不服从工作安排算旷工，进而遭到开除，她想知道公司的做法是否合法。

## 土木工程师调岗客服专员

新疆的刘女士2022年5月入职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，约定工作岗位为土木工程师。2024年8月4日，公司人事经理向她出具《调岗通知书》，表示因业务发展需要，要把她调到物业部担任客服专员，固定工资降低30%，她应于2024年8月5日到新岗位报到。当天刘女士就表示不同意调岗，此后仍在土木工程师岗位打卡上班。她还发现，公司在多个招聘网站发布了招聘土木工程师的信息。

2024年8月8日，公司向刘女士出具了《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》，公司认为，刘女士不服从公司调岗安排，未按规定期限去新岗位上班，已连续旷工3日，严重违反公司纪律，决定自2024年8月9日起解除与刘女士的劳动合同。

刘女士想知道，当公司提出调岗降薪时，员工是否有权拒绝？公司开除她的行为是否合法？

## 调岗应有必要性和合理性

福建金海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吴运福介绍，调岗是用人单位行使用工自主权的一种形式。《劳动合同法》第三十五条规定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，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。

公司对刘女士的工作岗位进行调整，变更了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薪资待遇，实质上是对劳动合同的变更，应当经双方协商一致。在未经刘女士同意的情形下，公司不得单方调整工作岗位和降低固定工资。

用人单位单方调整劳动者工作岗位，牵涉用人单位用工自主权及劳动权益的平衡，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：（1）符合劳动合同的约定或者用人单位规章制度的规定；（2）符合用人单位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；（3）调整后的工作岗位的劳动待遇水平与原岗位基本相当，但根据《劳动合同法》第四十条第一项和第二项，因劳动者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，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而被调整岗位，或者因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而调整岗位的除外；（4）调整工作岗位不具有歧视性、侮辱性；（5）不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。用人单位主张调整劳动者工作岗位合法，应承担举证证明责任。

公司仅以业务发展为由进行调岗，就调岗后变动工作内容、降低工资数额未作出合理解释，调岗不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。刘女士未到新岗位报到，仍在原岗位上上班的行为，不构成旷工。公司以旷工为由作出开除决定，构成违法解除劳动合同。

就劳动者而言，当用人单位未出具书面调岗通知时，应要求用人单位出具。若用人单位单方调岗但不能满足上述调岗条件时，应明确表示拒绝调岗，建议劳动者在原岗位继续工作，提供有效劳动，劳动者不能因被调岗而以旷工方式应对用人单位，以避免用人单位以旷工构成严重违纪为由解除劳动合同。

法律咨询

## 起诉离婚未获准 半年后能否判离

我起诉丈夫要求离婚，由于他坚决不同意，因此法院没有支持我的离婚诉请。如果半年后再去起诉，是否法院就会判决离婚？

## 【解答】

我国《民事诉讼法》规定：判决不准离婚和调解和好的离婚案件，判决、调解维持收养关系的案件，没有新情况、新理由，原告在六个月内又起诉的，不予受理。

因此，法院对离婚诉讼作出判决后，过“六个月”或者说“半年”只是再次起诉的时间条件，并不代表半

年后第二次起诉，法院就一定会判决离婚。

根据《民法典》的规定：经人民法院判决不准离婚后，双方又分居满一年，一方再次提起离婚诉讼的，应当准予离婚。

因此，如果第二次起诉时满足上述条件，一般来说法院判决离婚可能性是比较大的。

## 驾车致人死亡 是否能判缓刑

我弟弟最近驾车时撞倒一辆电动车，导致骑车人死亡，交警判定他负事故的主要责任，需要承担刑事责任。他这种情况是否有可能判缓刑？

## 【解答】

根据《刑法》规定：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，因而发生重大事故，致人重伤、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，

而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是可以适用缓刑的。

因此，只要不存在肇事逃逸或者其他特别恶劣情节，导致刑期在三年以上，一般来说只要积极赔偿并取得书面谅解，是有可能判缓刑的。

## 试用期内提出辞职 培训费是否需要赔

我表妹最近应聘到一家公司工作，入职签订劳动合同后约定了三个月的试用期，公司在第一个月组织他们参加了一整个月的培训。但在工作两周后，表妹因为个人原因提出辞职，公司要求她赔偿培训费用。这钱她需要赔吗？

## 【解答】

辞职是劳动者的法定权利，至于是否需要赔偿培训费，主要涉及“服务期”。根据《劳动合同法》：用人单位为劳动者提供专项培训费用，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的，可以与该劳动者订立协议，约定服务期。

因此，你表妹是否需要赔偿，首先要看劳动合同中有没有明确约定服

务期，如果没有这一约定，一般来说就无须赔偿培训费。

即使劳动合同中对于服务期有明确的约定，公司还必须证明自己支付了“专项培训费用”，提供了“专业技术培训”。

如果没有付费的证明，或者提供的仅仅是普通的岗前培训，那么公司也无权要求辞职员工赔偿培训费。

## 就餐不慎摔伤 能否要求赔偿

我最近去一家餐馆吃饭，当时已是下午接近2点，店内客人不多，有店员在用拖把拖地。

我在去取餐具时，没有留意地上有湿滑的地方，不慎摔倒导致骨折，为此动了手术。

我丈夫去跟餐馆交涉，餐馆只承认我在就餐过程中摔倒这一事实，但是不承认自己存在过错，也不承认地面湿滑。

对于我的摔伤，餐馆是否应当承担赔偿责任？

## 【解答】

《民法典》规定：宾馆、商场、银行、车站、机场、体育场馆、娱乐场所等经营场所、公共场所的经营者、管理者或者群众性活动的组织者，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，造成他人损害的，应当承担侵权责任。

由于你是自己不慎滑倒，没有其他直接侵权人，因此相关责任主要在你和餐馆之间分配。

对于事发情况，你需要通过报案记录、就医记录，调取餐馆内部的监控

录像和获取店员以及其他顾客的证言来进行举证。

同时，餐馆作为承担安全保障义务的法定主体，既要保障其管理的场所或设施的安全性，也要对顾客进行必要的警示、提醒、说明和通知，并提供必要的帮助，对可能产生的危险予以及时排查和消除，营造安全、舒适的消费环境。

如果店员当时确实有拖地造成地面湿滑的情况，那么餐馆应当承担大部分赔偿责任，而你自己也需要承担一定的责任。